

夏邑县 2019 年生物有机肥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山 河 管 理

采 购 人：夏邑县农业农村局

代 理 机 构：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5
第三章 总 则.....	11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1
第五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24
第六章 采购需求.....	25
第七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26
附件：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表.....	4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夏邑县 2019 年生物有机肥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夏邑县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就夏邑县 2019 年生物有机肥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本项目已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参加。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 1.1、项目名称：夏邑县 2019 年生物有机肥采购项目；
- 1.2、采购编号：夏财采购【2019】282 号；
 招标编号：商政采【2019】691号；
- 1.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
- 1.4、项目地点：夏邑县境内；
- 1.5、采购范围：竞争性谈判文件范围的全部内容；
- 1.6、采购内容：采购 629 吨小麦生物有机肥；
- 1.7、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1.8、采购限额：798830.00 元；
- 1.9、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供货完毕并经验收合格；
- 1.10、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1.11、质量要求：合格

二、合格响应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2、响应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具有相关的经营范围），并提供肥料登记证（适用于小麦）和产品检测报告。

2.3、响应人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响应人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加盖单位公章做在响应性文件中）。

2.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四、报名须知

4.1、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key）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sqggzy.com>）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报名或者登录后选择项目按照页面提示进场网上报名并支付竞争性谈判文件费用，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售后不退。

4.2、报名及竞争性谈判文件下载时间：2019年9月17日上午8时至2019年9月19日下午18时。

4.3、请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超过时间将停止报名。

特别提醒：未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数字证书的响应人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入库办理数字证书。

响应人报名操作说明书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五、响应性文件的递交及谈判时间、地点

5.1 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2019年9月25日上午11时整（北京时间）。

5.2 响应性文件接收地点及谈判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09开标室（商丘市中州路与南京路交叉口西南角）。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照谈判文件密封的响应性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及《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夏邑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 夏邑县三环路中段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0370-3033907

代理机构: 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胡先生

联系电话: 0370-2088839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五路 23 号

监督单位: 夏邑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 夏邑县康复路

联系人: 祝女士

联系电话: 0370-6212463

2019 年 9 月 16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夏邑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夏邑县三环路中段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370-303390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建山河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0370-2088839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五路23号
1.1.4	项目名称	夏邑县2019年生物有机肥采购项目
1.1.5	项目地点	夏邑县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采购629吨小麦生物有机肥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供货完毕并经验收合格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响应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p>2、响应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具有相关的经营范围），并提供肥料登记证（适用于小麦）和产品检测报告。</p> <p>3、响应人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响应人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加盖单位公章做在响应性文件中）。</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9.1	踏勘现场	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自行踏勘
1.10.2	响应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 1 天内
1.10.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谈判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发出的答疑或补充文件。
2.2.1	响应人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谈判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
2.2.2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9 年 9 月 25 日 11 时整（北京时间）
3.3.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谈判文件规定处签字或盖章。</p> <p>谈判文件规定盖章处由响应人加盖单位公章。</p>
3.6.4	响应性文件份数	共 3 份，其中网上递交的软件版 1 份，电子版 U 盘 2 份（内含固化软件版和 Word 电子版）。
4.1.2	封套上写明	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委托人签字，响应性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整前不准启封。
4.2.2	递交响应性文件地点	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409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响应性文件	否
4.2.4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2019年9月25日11时整 谈判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409开标室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人组成，其中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2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后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按代理合同规定向采购代理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
10.2	采购限额	本项目采购限额：798830.00元
10.3	特别说明	响应人为小微企业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响应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响应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响应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所投小微（监狱、残福）企业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福）企业报价合计×（1-6%）

		<p>同一响应人，小微、监狱、残福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10.4	<p>注意事项</p>	<p>1、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陆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响应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p> <p>2、GEF 格式电子响应性文件的制作具体参考参阅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网站下载专区响应性文件生成器操作说明。</p> <p>3、投标人（供应商）在开标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标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同时供应商应打开 IE 浏览器，新建窗口输入网址 http://222.138.172.2:5562/，通过账户口令或数字证书 登录页面并保持实时登录状态，以确保能及时收到评审专家要求的信息。即供应商应保持两个页面都实时处于登录状态。</p> <p>4、评标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可通过评审系统在线提出问题投标人（供应商）可使用自带的笔记本电脑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澄清答疑在专家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投标人（供应商）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p> <p>5、评审专家对投标人（供应商）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投标人（供应商）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评标（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供应商）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投标人（供应</p>

		<p>商) 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p> <p>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供应商 5 分钟刷新一次。</p> <p>6、无论是二次报价还是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供应商）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投标人（供应商）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如供应商二次报价已确定情况下，可提前准备好二次报价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完报价上传该文件即可。</p> <p>7、二次报价时，供应商应首先填写二次报价金额，然后上传二次报价 PDF 文件。需注意填写金额应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一致。如不一致，报价以上传的加盖有电子签章的报价文件为准。</p> <p>8、二次报价输入页面一经保存，报价立即生效，无法再次修改。各供应商应对自己所输入的内容确认无误后再点击保存。所有供应商二次报价完成或评审专家规定的二次报价时间截止后，二次报价结束。如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即视为自动放弃二次报价权利。</p> <p>9、评审专家对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或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投标人（供应商）二次报价或澄清</p>
--	--	--

		页面有倒计时提示，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评标（评审）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 响应人参与开标时需携带 CA 证书。
--	--	---

注：响应人须知正文与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相应条款不一致时，以须知前附表内容为准。

第三章 总 则

1. 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1.1.2 采购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项目联系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交货期限及质量要求

1.3.1 采购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

1.4.1 响应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采购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响应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性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谈判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响应人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自行踏勘本项目现场。

1.9.2 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竞争性谈判预备会

1.10.1 采购人不召开竞争性谈判预备会。

1.10.2 响应人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采购人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响应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人。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2.1.1 竞争性谈判公告

2.1.2 谈判须知

2.1.3 总则

2.1.4 评标办法

2.1.5 合同条款

2.1.6 采购需求

2.1.7 响应性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网上递交）送交采购人或代理公司，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网上递交）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在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日 3 个工作日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与采购有关的事物和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在相关网站发布的相关信息。

3. 响应性文件

3.1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谈判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第一次报价表；
- (6) 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 谈判报价

3.2.1 谈判报价：响应人的报价是响应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含所投产

品价格、运输费用、保险费用、税费、装卸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费用。报价时响应人应综合考虑项目的风险、难易程度，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2.2 响应人的最终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在合同期内任何人工工资、材料价格和政府收费的调整及变更将不对该合同价款作调整。

3.2.3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包括最终报价）。响应人谈判最终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控制价，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2.4 谈判报价的货币：本次谈判采购的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3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3.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性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性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性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谈判须知 1.4.1 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性文件中所附资格审查资料部分，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3.6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性文件应按第七章“响应性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文件格式中没有的内容的需填“无”。其中，采购项目承诺书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响应性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采购内容、响应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响应性文件应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性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性文件封面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6.4 响应人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作出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响应人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附于响应文件内，评审时续另提供一份原件审查，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6.5 响应性文件电子版份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性文件的电子版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响应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和谈判须知前附表 3.6.4 要求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4.2.1 响应人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

4.2.2 响应人递交响应性文件的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2.3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性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响应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性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响应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性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竞争性谈判报价

5.1.1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5.1.2 响应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竞争性谈判及报价，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对响应性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5.1.3 若响应性文件未密封，未承诺本项目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的，予以废标处理。

5.1.4 本项目谈判采用两轮谈判方式。谈判小组首先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正确签署、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总体编排是否有序等。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响应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通过审查的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可进行再次报价,竞标人的排名按最终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

6. 谈判小组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以及采购人代表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采购人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响应人或响应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谈判原则

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具体谈判工作流程

6.3.1 谈判小组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6.3.2 谈判小组审阅响应性文件。

6.3.3 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响应人分别进行谈判。

6.3.4 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人。

6.3.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并提交最终报价,将现场公布最终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响应人,其响应性文件视为无效。

6.3.6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

性文件进行评审。

6.4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6.4.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响应人对其响应性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响应人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接受质询。并非每个响应人都将被质询。

6.4.2 评标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可通过评审系统在线提出问题，代理机构或投标人（供应商）可使用自带的笔记本电脑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澄清答疑在专家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代理机构或投标人（供应商）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

6.4.3 响应人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作出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6.5 注意事项：

6.5.1 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可取消其谈判资格：

- （1）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或谈判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
- （2）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6.5.2 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在评审中将不予评审：

- （1）交货期不确切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2）最终谈判报价超过采购人采购控制价的；
- （3）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 （4）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6 谈判过程保密

6.6.1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性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响应人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6.6.2 响应人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性文件。

6.6.3 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响应人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7. 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人

7.1.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响应人。

7.1.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响应人的响应性文件。

7.1.3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按最终一轮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3名成交候选响应人。如有效响应人的报价相等时,由谈判小组根据谈判陈述内容择优确定。

7.1.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响应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成交候选响应人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响应人(以此类推)或重新采购。

7.2 成交通知

7.2.1 确定成交响应人后,由代理机构向成交响应人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响应人应于《成交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日内应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7.2.2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候选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响应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7.3 履约保证金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性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对其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应当对成交人赔偿损失。

7.5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响应人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参加谈判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参加谈判,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工作。

8.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

8.5.1 响应人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与采购人或代理公司提出书面质疑材料。非书面形式、公示期之后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8.5.2 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应当在收到响应人的书面质疑后按有关规定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响应人,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6 投诉

8.6.1 响应人对采购人或代理公司的答复不满意的,或者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6.2 响应人投诉实行实名制,其投诉应当有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根据,不得进行

虚假、恶意投诉。

8.6.3 响应人投诉时，应当具备以下法定必备条件：

1、投诉响应人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①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响应人；
- ②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③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属于本级财政部门管辖；
- ⑤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2、响应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①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应齐全；
- ②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应清晰；
- ③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应齐全；
- ④投诉事项应与质疑事项一致，应标注提起投诉的日期；
- ⑤投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
- ⑥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章。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 1、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所有人；
- 2、坚持谈判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二、评审办法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提交最终报价，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确定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报价相等时，服务质量优者排名优先）的响应人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次低的响应人为第二成交候选人），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所有响应人。

本项目将按谈判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出前 3 名成交候选响应人。

三、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原则及标准

1、谈判内容

谈判小组首先对参加谈判的响应人进行资格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的响应性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和响应性评审，审查响应人是否符合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质要求等方面。对通过评审的响应人，谈判小组将对其进行谈判：

1.1 响应人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具备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评标时验原件）。
2	营业执照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响应性文件中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评标时验原件）
3	产品检测报告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响应性文件中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评标时验原件）

4	其他要求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	------	------------

1.2 响应人形式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响应性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3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符合本谈判文件要求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性文件组成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2	响应内容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3	交货期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4	交货地点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5	质量要求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6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

2、价格谈判

对价格进行具体谈判。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谈判报价超过采购人采购控制价的，其谈判报价将不被接受。

价格扣除：响应人为小微企业的，则给予报价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响应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响应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响应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小微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响应人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所投小微（监狱、残福）企业评标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福）企业报价合计×（1-6%）

同一响应人（包括联合体），小微、监狱、残福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谈判结束后，最终价格作为成交响应人的签订合同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对此参加谈判的供响应人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

四、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原则及标准

1、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坚持按同一标准对待所有谈判响应人。

2、标准

通过对每个谈判响应人的报价、交货期、投报质量等进行综合评价，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未成交响应人。

五、合同签订

1、特别说明：

1.1 上述各项评审意见，均由谈判小组一致认定，如谈判小组在某项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谈判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

1.2 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响应人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通知响应人进行解释。如响应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谈判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响应人将不予推荐。

第五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签字地点: _____

甲方:

乙方: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需方为获得（货物和服务简介）货物和伴随服务，邀请供方参加了该项目招标，并接受了供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响应。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 （3） 合同条款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
3. 供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需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需方代表姓名_____

供方代表姓名_____

需方代表签字_____

供方代表签字_____

第六章 小麦生物有机肥料采购标准

采购商品名称：小麦生物有机肥

商品执行【《生物有机肥料（NY884-2012）》农业行业标准中生物有机肥产品的相关技术指标】。

采购数量：629 吨

主要技术要求：

有效活菌数：亿/g ≥ 0.50

有机质（以干基计）： % ≥ 40

水分： % ≤ 30.0

pH 值： 5.5~8.5

粪大肠菌群数： 个/g ≤ 100

蛔虫卵死亡率： % ≥ 95

有效期： 月 ≥ 6

五种重金属限量技术要求： 单位： mg/kg

总砷（As）（以干基计） ≤ 15

总镉（Cd）（以干基计） ≤ 3

总铅（Pb）（以干基计） ≤ 50

总铬（Cr）（以干基计） ≤ 150

总汞（Hg）（以干基计） ≤ 2

商品规格：每袋 50kg，每吨 20 袋。

外观（感官）：颗粒产品，无明显机械杂质、大小均匀、无腐败味。

第七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 一、竞争性谈判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第一次报价表
- 六、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竞争性谈判函

致：采购人

你们 _____（项目名称）_____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竞争性谈判。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响应人。
2. 我们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4. 一旦我们中标，承诺不因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或其他原因致使服务期变动，不进行索赔。

响应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地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和处
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且需本人签字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1、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等资格要求复印件。

2、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及声明函

3-1、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

3-2、依法缴纳社保费声明函

致_____：

本单位郑重声明，我们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有关规定，为本单位职工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费，并保证为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是真实、有效的。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提供（2016-2018 审计报告））

5、资格审核需要的其他资料

五、第一次报价表

响应人名称			
项目名称			
响应内容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谈判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承诺及其他说明			

响应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报价表所填写内容不能随意涂改；

六、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盖章）：

日期：

后附中小企业证明资料，县级及以上财政部门或县级及以上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办理大\中\小\微企业证明并将证明附到本次响应性文件中，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核时带原件备查）。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3、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除本项目以外的其他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性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 响应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4、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 采购代理编号： ）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特此承诺。

响应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5、其他资料

附件：竞争性谈判最终报价表（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你方_____（项目名称），我单位经认真考虑，现确定该项目的最终报价为：小写：_____（大写：_____）。并承诺：我们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对我方的谈判澄清文件（若有）负责，完全履行谈判澄清文件的义务。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响应人：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报价单为谈判后申请人报价使用，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中，申请人无须附此项内容，此项内容为二次报价时使用。